

证券代码：603991

证券简称：至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61

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君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《关于聘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鉴于以上第 2 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现拟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 14:00 在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 268 号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